

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省、市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对企业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要求，2025 年 8 月 4 日，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德庆县组织召开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一期）（下称“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单位代表和邀请专家名单附后。验收组查阅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审批意见，以及《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现场核查了一期项目建设运营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充分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一期项目位于肇庆市德庆县工业园科技大道 19 号之五（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1 度 48 分 23.704 秒，北纬 23 度 9 分 59.902 秒），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年产特种干粉砂浆 6 万吨。一期项目设定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委托肇庆四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取得肇庆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肇环德建〔2025〕3 号），并已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41226MADX4Q8G5K001W）。

公司委托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2025 年 7 月 29 日对一期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编号：VN2505231031、VN2507241001），本公司依据检测结果和一期项目环境管理检查的情况，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一期项目实际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验收组签名：

肖松林 朱瑞祥 陈宏强 梁嘉胜 林锦
梁齐慧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已建成的年产特种干粉砂浆6万吨相应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公司将原审批项目分期建设、验收，其中一期项目年产特种干粉砂浆6万吨，暂不设置烘干、筛分、破碎工序，一期项目原料砂调整为成品砂，上述变动不属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列明的重大变动情形；一期项目建设内容未超出《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肇环德建（2025）3号）范围，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及其审批意见（肇环德建（2025）3号）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一期项目无生产废水的产生和排放；一期项目内不设有宿舍、洗手间，员工如厕问题是步行120米到质好公司厕所解决，无生活污水产生。

（二）废气

一期项目投料、混合搅拌、分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收集后经两套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两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罐顶呼吸产生的颗粒物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15m排气筒（DA003）排放；未收集的颗粒物经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一期项目采取设备减震、厂房隔声等综合治理措施，防止噪声污染影响周围环境。

（四）固体废物

一期项目废除尘渣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处置；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经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根据《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特种干粉砂浆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一期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

验收组签名：

陈林 朱瑞明 梁嘉隆 陈日峰 林锐
梁军慧

施均正常运行，符合验收检测的要求。具体验收检测结果如下：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一期项目投料、混合搅拌、分装工序和罐顶呼吸产生的颗粒物经处理后排放浓度能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颗粒物通过加强收集和车间通风，可以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一期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3) 固体废物

一期项目固体废物已按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进行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期项目调试期间项目废气、噪声及固废等均得到妥善处理；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一期项目外排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周边公众投诉，对周边环境均未造成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一期项目建设过程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手续完善，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

- 1、加强环保处理设施营运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按照建设单位自主验收的有关要求，完善一期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后续工作。

验收组签名：

肖右林 朱锦屏 梁嘉豪 陈宏峰 井新
梁卓慧

肇庆墙固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4 日